证券代码：002382　　证券简称：蓝帆医疗　　公告编号：2015－056

蓝帆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未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蓝帆医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2 年复审并通过了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有效期三年，即 2012-2014 年度。2015 年，公司根据规定又进行了高新技术企业的认定申报，但根据《关于公示山东省 2015 年拟认定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鲁科字[2015]154 号)，公司未被列入公示名单。根据相关规定，公司自 2015 年度起不再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的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应按 2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由于公司企业所得税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起按照 25%的税率进行预交，故不涉及调整当年度已缴纳的企业所得税额。本次计缴企业所得税税率的变化预计对公司本年度净利润不会产生影响。

特此公告。

蓝帆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十九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